附件

 级新生专业教育工作计划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名称 |  | 授课班级 |  |
| 授课时间 |  |
| 授课内容  |
| 教育活动具体安排（时间、活动内容等） |

请各专业在专业教育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，向建设科提交相关总结材料，要求图文并茂。